

关于论文地图审核的说明

各位作者，您好：

凡论文中涉及以下类型的地图均需进行地图审核，审核单位为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。

涉及审核的地图类型包括：

（1）世界性和全国性地图（含历史地图）；（2）台湾省、香港特别行政区、澳门特别行政区的地图；（3）涉及国界线的省区地图；（4）涉及两个以上省级行政区域的地图；（5）全国性和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地方性中小学教学地图；（6）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历史地图；（7）引进的境外地图；（8）世界性和全国性示意地图。

论文中尽量避免使用带有国界线、省界线的地图，如果必须使用，制图时，涉及以上地图时，建议从自然资源部官网上的地图服务

（<http://bzdt.ch.mnr.gov.cn/>）下载制图底图，论文被录用后需把涉及的图件底图的基本信息（包括比例尺和审图号）及需审核的图文件（如果是其他来源的图件，需注明底图的有效来源）提交给编辑部，由编辑部负责上报审核。

另注：下载底图格式请尽量选用.EPS格式。

《生态与农村环境学报》编辑部

2019.12